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。因工作人员失误，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**“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****4、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**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年5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00起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第十项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。”

更正后：**“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****4、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**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0年5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00起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第四、第十项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。”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更正后的《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更新后）同时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因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

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